

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

序号	修改前	修改后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000 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400 万元。
2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8,000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,400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8日